

## 首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布，中山榜上有名

1986年3月3日，王大珩、王淦昌、杨嘉墀和陈芳允四位科学家向国家提出要跟上世界先进水平，发展中国高技术的建议，这就是著名的“863”计划。1988年8月，火炬计划正式出台，其中一项主要内容就是建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。

国家科委计划在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——广东物色合适的地方建立国家级高新区。中山市委、市政府当机立断，与国家科委及广东省科学技术委员会（下称“省科委”）紧密沟通，表现出巨大的热情，提出中山热切希望承办国家级开发区，愿意在土地、税收等各方面提供一切便利和优惠。

国家科委也看到了中山在软硬环境上有着巨大的潜力。一是从历史与现实来看，中山市为伟人故里，又是有名的侨乡；二是中山港出口加工区已打下了初步的基础；三是中山提出要开创别具一格

1992年中山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授牌仪式（中山火炬开发区提供）



的“中、中、外”合作模式。其中第一个“中”是国家科委领导下的科研院、所、校或内地其他科技公司，第二个“中”是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，“外”就是指外资。

1989年10月10日，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火炬办公室（下称“国家科委火炬办”）、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、广东省科委、中山市人民政府、中山市科委召开会议，讨论创办“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”事宜，接着，成立了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筹备组。1990年3月，国家科委、广东省政府、中山市政府三方在北京签约，合办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。10月15日，广东省人民政府复函中山市人民政府，批准正式成立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。1991年3月国务院正式公布首批27个高科技区所在城市，中山榜上有名。

在27个首批国家级高新区中，中山火炬开发区是全国三个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之一，是由国家科委领导和参与管理的四个高科技产业开发区之一，以及国家科委、体改委在全国进行综合改革试点的五个开发区之一；中山也是全国八个科技兴市的试点城市之一。作为地级市的中山，虽然既不是省会，也不是计划单列市，几乎没有大专院校、研究所，也缺少有分量的大型企业，却跻身于全国首批27个国家级高新区城市之列，显得特别耀眼。和中山类似的，也只有山东威海、福建厦门。

1992年6月18日，中山举行了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授牌仪式。1993年2月，中山港区、张家边区与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正式合并，对外挂“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”和“中山港区管理委员会”的牌子，国务院和广东省赋予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框架、职能和政策不变。1995年1月29日，中山市委决定将中共中山港区委员会、中山港区管委会改称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委员会、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。

（本文改编自谢长贵：《火炬开发区的筹创及对中山科技发展的带动》）